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作。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9%。

(4) 验收范围

采气井场 YK33 地面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产气减少 0.1337亿 m³，年产油减少 0.555万 t，采气集输管线长度减少 1381m，单井燃料气管线长度减少 38m。根据《关于印发

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与，

2015年6月4日)《关于印发《关于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09】810号，2009年10月10日)及《新疆

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新

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2012年10月11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一) 项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通过环评审批(2015年)，环评批复(2015年)

环评批复(2015年)进行了环评批复。

“本项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通过环评审批(2015年)

环评批复(2015年)进行了环评批复。

“本项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通过环评审批(2015年)

环评批复(2015年)进行了环评批复。



集输过程中无组织挥发性有机废气。

本项目运行期井场加热炉使用燃料为脱硫后的返输干气，井场采用密闭集输流程。

2、废水

运行期废水主要为油田采出水及井下作业废水。

本项目运行期采出水依托雅克拉集气站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后，管输至塔河油田四号联合站污水处理设施进一步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井下作业废液采用专用废液收集罐收集后运至塔河油田绿色环保站处理。

3、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采气树节流、加热炉等设备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对设备采用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油气开采过程中产生的油泥（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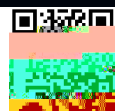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油泥（砂）收集后运至塔河油田绿色环保站进行处理，截至验收期间，未产生油泥（砂）。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根据现场勘查，无明显固废遗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废气

XXR3井井场界外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H₂S最大排放浓度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654-93）中新建项目二级标准要求。



(2) 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塔河油田四号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排口监测指标满足《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推荐指标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12）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YK33 井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土壤

根据土壤监测结果可知：YK33 井井场内、外土壤中各项因子监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第二类用地（基本项目、其他项目）标准限值要求。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停井，井场加热炉未运行，无氮氧化物及二氧化硫的排放。

(6)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本项目在验收运行期间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落实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依托《西北油田分公司雅克拉采气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在库车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雅克拉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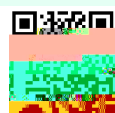
按照关停井相关管理规定，做好日常巡检工作。

验收组组长(签字):

王瑞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福军 李俊云 王瑞 周伟
苗磊 曹伟 曹景山 曹景山
曹景山



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姓名	联系方式
胡	18999830355
李海	17799106308
俞海	15276858253
俞海	15199132025
李海	13579818356
李海	13565950605
李海	13579013308
李海	1899962973
李海	18999016125
李海	18999020962
李海	13579209688

职务/职称

高工

主管

工程师

经理

高工

高工

高工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高工

高工

